

证券代码：688555

证券简称：*ST 泽达

公告编号：2023-037

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《关于拟终止泽达易盛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 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3年4月21日，泽达易盛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拟终止泽达易盛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2023年4月21日，你公司公告称，收到中国证监会作出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[2023]29号）（以下简称《决定书》）。根据《决定书》，公司在公告的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、编造重大虚假内容，披露的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中存在虚假记载、重大遗漏。其中，公司《招股说明书》虚增营业收入、利润，未按规定如实披露关联交易，未按规定如实披露股权代持情况，构成《证券法》第一百八十一条第一款所述情形。根据《决定书》认定情况，公司已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2.2.2条第（一）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，将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。

本所将根据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2.2.2条和第12.2.8条的规定，对你公司股票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。

如你公司申请听证，应当在收到本通知后5个交易日内，向我部提交载明申请听证事项及申辩理由的书面听证申请。

公司高度重视，后续将按照相关要求，认真落实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泽达易盛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1日